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员工多元化政策

（2026 年 10 月版）

一、目的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会及员工多元化政策（“本政策”）旨在加强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及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多元化水平，提升本公司治理水平，促进本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及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

三、政策声明

为达致可持续及均衡发展，本公司视董事会和全体员工层面日益多元化为支持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及维持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元素。本公司致力于营造一个包容且支持性的工作环境，尊重董事及员工的个体差异，并确保每位董事及员工获得尊严对待。本公司亦致力于推动性别平等、赋权及多元化。本公司意识到多元化涵盖广泛特质，包括种族、民族、性别、年龄、残疾、文化背景、知识、技能与经验等，本公司确保员工在招聘、培训与发展、薪酬、职业晋升机会等方面享有公平待遇。

四、可计量目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研究、拟定董事会的规模与组成、搜寻及提出董事的人选时，应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模式和具体需要，从多个

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种族、专业资格及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期限等。在综合考虑上述相关因素后，提名委员会按董事人选的长处及其可为董事会作出的贡献，向董事会作出最终的委任建议。

本公司致力于维持董事会层面和员工层面（包括高级管理层）性别多元化。公司将保持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拥有至少一名与其他成员性别不一致之成员。公司将持续重视性别平等，在招聘各级别员工（包括但不限于高级管理层）时促进性别多元化。

在适当情况下本公司或会制订额外的可计量目标/特定多元化目标，并不时进行检讨以确保有关目标适切可行。

五、检讨与监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应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公司章程以及本政策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履行其职责，考察及提名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评估本政策及检讨可计量目标的实施结果及进度，以确保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员会将监察本公司在企业文化、策略及流程中落实多元化与共融原则的进展，并于必要时就董事会及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实现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识、经验及性别多元化）的相关可衡量目标达成一致并在有需要时向董事会提出改进建议，确保其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六、政策披露

本政策的摘要及相关目标的达成进度，将每年载于本公司年报的企业管治报告及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中。

七、其他

本政策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如与日后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并及时对本政策进行相应修订。

本政策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